

证券代码：600196

股票简称：复星医药

编号：临 2018-008

债券代码：136236

债券简称：16 复药 01

债券代码：143020

债券简称：17 复药 01

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召开，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。

经总裁提名，同意聘任李东明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，任期自 2018 年 1 月 19 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独立非执行董事对上述人员的聘任无异议。

李东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上海星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。

同意控股子公司上海复星平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复星平耀”）以人民币 2,754 万元的现金出资与关联方上海复星公益基金会（以下简称“复星公益基金会”）共同投资设立上海星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；以下简称“星佑医药”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星佑医药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400 万元，其中：复星平耀将持有星佑医药 51% 的股权。

同时，同意授权本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具体事

宜，包括但不限于签署、修订并执行相关协议等。

由于本公司执行董事陈启宇先生、非执行董事康岚女士于复星公益基金会任副理事长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，复星公益基金会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进行表决时，关联董事陈启宇先生、康岚女士回避表决，董事会其余 9 名董事（包括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）参与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了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

附件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李东明先生，1969 年 9 月出生。李东明先生于 1989 年 8 月至 1998 年 3 月历任上海延安制药厂车间见习工艺员、车间副主任、车间主任、厂长助理兼车间主任；1998 年 3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上海延安万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总监；2002 年 1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信谊药厂（现上海上药信谊药厂有限公司）副厂长；2003 年 10 月至 2008 年 4 月历任上海医药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办公室战略处长、OTC 事业部销售副总裁；2008 年 5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上海罗氏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；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上海中西三维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；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上海医药集团药品销售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。2017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。李东明先生于 1989 年 7 月获复旦大学理学学士学位。